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20-01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修改或新增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3: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 年 1 月 16 日上午 9:15 至下午 3:00 中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 3 号深纺大厦 A 座六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朱军董事长

6、会议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股东大会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 250,429,4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676%。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50,198,4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22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30,99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454%。

2、A 股股东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 A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4 人,代表股份 250,429,465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676%。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250,198,468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122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230,997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454%。

3、B 股股东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 B 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出席。

4、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恺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429,465	250,198,468	99.9078%	230,997	0.0922%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429,465	250,198,468	99.9078%	230,997	0.0922%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30,997	0	0%	230,997	100%	0	0%
其中:A 股股东	230,997	0	0%	230,997	100%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何飞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429,465	250,198,468	99.9078%	230,997	0.0922%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429,465	250,198,468	99.9078%	230,997	0.0922%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30,997	0	0%	230,997	100%	0	0%
其中:A 股股东	230,997	0	0%	230,997	100%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股东	250,429,465	250,198,468	99.9078%	230,997	0.0922%	0	0%
其中:A 股股东	250,429,465	250,198,468	99.9078%	230,997	0.0922%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股)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中小股东	230,997	0	0%	230,997	100%	0	0%
其中:A 股股东	230,997	0	0%	230,997	100%	0	0%
B 股股东	0	0	0%	0	0%	0	0%

4、以累积投票方式审议提案《选举公司股东代表监事》—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01《关于选举袁书文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袁书文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袁书文	250,198,468	99.9078%	250,198,468	99.9078%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袁书文	0	0%	0	0%	0	0%

4.02《关于选举马毅为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以累积投票的方式选举马毅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马毅	250,198,468	99.9078%	250,198,468	99.9078%	0	0%

其中,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

姓名	获选总票数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A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A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B 股获选票数	占出席会议 B 股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马毅	0	0%	0	0%	0	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贺喜明、韦京东

3、结论性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以及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20-02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2 月 30 日、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2019-75 号)、《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0-01 号)。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3 名原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 3 名人员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99 万股,回购价格 5.73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509,338,429 股减少至 509,268,529 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 69,900 元,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20-03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4: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朱军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增补王恺为第七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第七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增补何飞为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相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增补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具体组成人员如下: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规划委员会委员:朱军、朱梅柱、黄宇、蔡元庆、王恺,其中朱军为召集人;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蔡元庆、何祚文、王恺,其中蔡元庆为召集人;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何祚文、蔡元庆、宁毛仔、何飞,其中何祚文为召集人。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在自有资金不超过 115,000 万元额度的范围内进行现金管理业务,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并在决议有效期内根据产品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具体期限为 2020 年 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 2020 年 1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公告》(2020-05 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20-04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4:0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与会监事一致推举监事马毅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马毅为第七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监事会主席简历

马毅,男,1966 年 8 月生,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助理经济师职称。历任海南省汽运总公司汽车制配厂干部,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业务部长、总经理助理,中远物流广州安泰达物流有限公司营运总监,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规划发展部部长、主任助理、福田站站长;加入本公司前,马毅任控股股东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公路客货运输服务中心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马毅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提名为公司监事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马毅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或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20-06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 扭亏为盈　☐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569.00 万元 - 2,349.00 万元	亏损:-2,298.06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68.27%-202.22%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31 元 / 股 - 0.046 元 / 股	亏损:-0.04 元 / 股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一是 TFT-LCD 二期 6 号线在 2018 年下半年投产,产能在本年度释放,销售量同比增加;二是 2018 年度已经预付设备款项的进口贸易业务在本报告期完成,以及大宗商品贸易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有较大幅度增长,主要是非经常性损益增加所致,公司预计该影响金额约为 6,000 万元左右,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投资理财收益及政府补助收入,其中,公司转让深圳好好物业租赁有限公司 50%股权实现税后净利润约为 4,000 万元左右;偏光片产品售价在 2018 年大幅下降后一直低位运行,主要产品订单结构调整未达预期,加之 TN/STN 产品受市场销售萎缩影响售价大幅下降,以及人民币汇率贬值所带来的采购成本上升和汇兑损失增加,抵消了其销量上升对净利润的贡献。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对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具体数据将在 2019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03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办理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顾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集团")持有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96,574,600 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9.28%。本次股票质押后顾家集团累计质押股票 207,266,240 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数的 69.89%,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4.44%。

顾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 458,678,252 股股票,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76.22%。本次股票质押后累计质押股票 275,920,540 股,占顾家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数的 60.16%,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45.85%。

一、控股股东拟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情况

顾家集团于 2019 年 6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顾家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9]949 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根据《无异议函》批示,顾家集团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挂牌转让条件,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其挂牌转让无异议。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将采取分期发行方式。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转让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

二、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收到顾家集团通知,顾家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3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顾家集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并将该部分股份划转至顾家集团与可交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的"顾家集团有限公司—顾家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预备用于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上述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顾家集团	是	30,000,000	否	否	2020 年 1 月 15 日	至出质人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后终止	顾家集团有限公司—顾家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	10.12	4.98	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顾家集团	296,574,600	49.28	177,266,240	207,266,240	69.89	34.44	0	0	0	0
TB Home Limited	158,466,000	26.33	68,654,300	68,654,300	43.32	11.41	0	0	0	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顾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37,652	0.6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458,678,252	76.22	245,920,540	275,920,540	60.16	45.85	0	0	0	0

三、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顾家集团	101,782,000	34.32	16.91	1,499,238,055

2、除前条所列质押外,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	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对应融资余额(元)
顾家集团	25,600,000	8.63	4.25	400,000,000

3、顾家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4、顾家集团、TB Home Limited 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5、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为顾家集团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和本息偿付提供担保。顾家集团本次质押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履约保障比例波动到预警线或平仓线时,顾家集团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追加保证金、提前还款等。公司将密切关注该质押事项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04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 年 1 月 16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东宁路 599-1 顾家大厦一楼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58,074,15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11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并由公司董事长顾江生先生主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4 人,其中顾海龙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其中褚礼军先生、陈君先生因公出差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陈邦灯先生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董事会授权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58,072,757	99.9996	1,400	0.0004	0	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律师:王锦秀、邢超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0-005
债券代码:113518　债券简称:顾家转债
转股代码:191518　转股简称:顾家转股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规模: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增持计划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增持计划的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经销商参与认购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私募基金。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持计划相关的私募基金已完成备案手续,相关经销商已完成缴款。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公司经销商拟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长远发展与经销商利益的结合。

2、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4、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四、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17 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旗下全部基金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

安信宝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安信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动态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合作创新主题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安信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平稳增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稳健增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
安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安信消费医药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常态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目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量化精选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鑫安得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鑫发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永丰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永利信用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优势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中证一带一路主题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尊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中国制造 2025 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工业 4.0 主题沪港深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永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稳健阿尔法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尊享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比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永瑞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中证复兴发展 100 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优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盈利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聚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鑫日享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安信中短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的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0 年 01 月 17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s://www.essence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088-0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0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0045、200045　证券简称:深纺织 A、深纺织 B　公告编号:2019-05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议案》,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业务概述

(一)投资额度和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5,000 万元额度范围内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二)投资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投资品种为不超过一年的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

(四)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行使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二、产品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产品风险

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现金管理产品的未来实际收益难以固定,最终收益可能低于预期。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上报董事会,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风险,若出现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所购买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银行理财产品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银行理财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上述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情况进行日常检查。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运行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以部分自有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

(二)公司通过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并能够获取一定的投资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独立董事对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投资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15,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一年。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纺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七日